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16-055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收购可能摊薄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相关事宜的风险提示 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提示：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收购可能摊薄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以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等事项形成议案，并将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作出的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面要约收购 KUKA Aktiengesellschaft（以下简称“库卡集团”）（以下简称“本次收购”）。由于本次收购通过要约方式进行，未能取得收购 KUKA 集团详细财务数据，也暂无法对 KUKA 集团进行评估，因此未编制备考报表，暂无法判断是否摊薄当期每股收益。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 2013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若本次收购造成当期每股收益摊薄，公司将实施以下方案：

1、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增长能力

本次收购完成后，将扩大公司在机器人市场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学习库卡集团的先进管理与技术理念，加强自身在品牌体系、业务结构、组织机构、营销网络、管理制度、人力资源、财务融资、企业文化等众多方面的管理，促进“双智”战略的快速发展。公司在充分尊重库卡集团独立性的前提下，利用中国机器人需求市场巨大的发展空间，协助库卡集团在中国市场的

纵深发展，进一步提高库卡集团的盈利能力，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增长能力。

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和公司治理，完善并强化决策程序，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同时，公司将在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将通过优化管理流程、加强人员培训等多种方式不断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3、进一步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 年）》。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26 日